

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鑫元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  
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

鑫元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  
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[2022]2562 号文注册，已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开始  
募集，原定募集截止日为 2022 年 11 月 30 日。

为保护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鑫元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  
金基金合同》、《鑫元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  
和《鑫元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以及  
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本基金管理人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  
基金的募集，募集截止日提前至 2022 年 11 月 24 日，自 2022 年 11 月 25 日  
（含当日）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。敬请投资者留意。

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和了解详情：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606-6188，021-68619600

公司网站：[www.xyamc.com](http://www.xyamc.com)

投资者也可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，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基  
金

管理人网站，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调整本基金的销售机构，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注意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

特此公告。

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2年11月22日